##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 1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 1.1设计简况

湖州南太湖电力科技有限公司二期扩建项目设计符合环境保护设计规范和危险废物焚烧处置设计规范的要求，并在实际建设过程中落实了防治污染和生态破坏的措施。项目实际总投资为17837万元，其中环保投资总计1998.2万元，占投资总额的11.2%。

## 1.2施工简况

项目依法签署施工合同，并保证建设进度和资金到位，项目建设过程中组织实施了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要求。

## 1.3验收过程简况

二期扩建项目于2021年9月26日开工建设，2022年12月17日竣工，2023年3月31日开始调试。项目于2023年10月启动验收工作，在资料收集、现场调查等基础上，南太湖电力科技有限公司于2023年11月编制了《湖州南太湖电力科技有限公司二期扩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方案》。浙江瑞博思检测科技有限公司受委托开展了本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现场监测工作，浙江瑞博思检测科技有限公司是一家专业从事环境检测与环保技术咨询服务的综合性第三方检测机构。验收监测报告于2023年12月完成编制，湖州南太湖电力科技有限公司于2023年12月25日召开自主验收会议，验收小组于当日提出了验收意见，根据对“湖州南太湖电力科技有限公司二期扩建项目”的监测与调查，项目实施过程按照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的有关要求，基本落实了环评报告书和批复中要求的环保设施与措施，项目运营期产生废水、废气、噪声排放达到国家相关标准要求，固体废物处置合理。废水、废气中各项污染物排放总量符合环评及批复总量控制要求。湖州南太湖电力科技有限公司二期扩建项目基本符合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条件，建议通过竣工环保验收。

# 2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

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中提出的，除环境保护设施外的其他环境保护措施，主要包括制度措施和配套措施等，现将需要说明的措施内容和要求梳理如下：

## 2.1制度措施落实情况

1、环保组织机构及规章制度

湖州南太湖电力科技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体系由应急指挥部和应急工作小组两级应急管理机构组成。其中，应急工作小组由应急消防组、应急抢险组、医疗救护组、应急监测组、现场治安组、物资保障组、专家技术组和舆论引导组构成，组织框架如下所示。



图1 企业应急组织体系框架图

应急工作组在应急指挥部决定启动突发环境事件预警状态和应急响应行动时自动成立，由各职能部门组建，在应急指挥部统一领导下具体承担应急处置工作。

公司各职能部门和全体职工都负有事故应急救援的责任，各救援专业队伍是事故应急救援的骨干力量，其任务主要是担负本公司各类事故的救援及处置。

各应急小组的主要职责如下所示：

（1）应急指挥部职责：

1）拟定、修订与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及有关规章制度；

2）决定启动和终止突发环境事件预警状态和应急响应行动；

3）负责统一领导突发环境事件的应急处置工作，发布指挥调度命令，并督促检查执行情况；

4）根据上级要求或根据应急处置需要，及时、有效、果断地协凋、调度相关工作小组开展应急处置工作；

5）根据应急工作需要，会同有关部门，制定应对突发环境事件的联合行动方案，并配合实施；

6）当突发环境事件由上级统一指挥时，应急指挥部按照上级指令，执行相应的应急行动；

7）其他相关重大事项。

（2）应急队伍及职责

一 、应急消防组

职责：

a、接到报警后，消防队员配戴好防毒面具，携带抢救伤员的器具赶赴现场，查明有无中毒人员及操作者被困，及时使严重中毒者、被困者脱离危险区域；

b、现场指导抢救人员，消除危险物品，开启现场固定消防装置进行灭火；

c、协助事故发生单位迅速切断事故源和排除现场的易燃易爆物质；

d、负责现场灭火过程的通讯联络，视火灾情况及时向指挥部报告，请求消防力量救援；

e、现场固定消防泵、移动灭火器等要按规定经常检查，确保其处于良好的备用状态；

f、负责向上级消防救援力量提供燃烧介质的消防特性，中毒防护方法，着火设备的禁忌注意事项；

g、有计划地开展灭火预案的演习，熟悉消防重点的灭火预案，提高灭火抢救的战斗力。

二、现场抢险组

职责：

a、接到通知后，迅速查明有毒有害物的种类，可能引起急性中毒、爆炸的浓度范围，确定警戒区域，设置警示标志；根据事故情形正确配戴个人防护用具，切断事故源；根据指挥部下达的抢修指令，迅速抢修设备、管道，控制事故，以防扩大；

b、有计划、有针对性地预测设备、管道泄漏部位，进行计划性检修，并进行封、围、堵等抢救措施的训练和实战演习。

c、分析环境污染事件污染变化趋势，预测并报告环境污染事件的发展情况和污染物的变化情况

三、医疗救护组

职责：

a、熟悉厂区内危险物质对人体危害的特性及相应的医疗急救措施；

b、储备足量的急救器材和药品，并能随时取用；

c、事故发生后，应迅速做好准备工作，中毒者送来后，根据中毒症状，及时采取相应的急救措施，对伤者进行输氧急救，重伤员及时转院抢救；

d、当厂区急救力量无法满足需要时，向其他医疗单位申请救援并迅速转移伤者。

四、应急监测组

职责：

a、制定应急监测方案，根据污染物的扩散速度和事故发生地的气象和地域特点，确定污染物扩散范围；

b、联系临近的监测机构，负责现场监测布点、采样、分析、化验，并出具监测报告等工作；

c、监测数据应迅速报告应急现场指挥组，及时通报应急处置分队

五、现场治安组

职责：

a、发生环境污染事件后，队员根据事故情况配戴好防毒面具，迅速奔赴现场；根据毒物爆炸（泄漏）影响范围，设置禁区，布置岗哨，加强警戒，巡逻检查，严禁无关人员进入禁区；

b、接到报警后，封闭厂区大门，维持厂区道路交通程序，引导外来救援力量进入事故发生点，严禁外来人员入厂围观；

c、在事故发生区域封路，指挥抢救车辆行驶路线，指挥群众正确疏散。

六、物资保障组

职责：

a、物资保障组在接到报警后，根据现场实际需要，准备抢险抢救物质及设备等工具；

b、根据生产部门、事故装置查明事故部位管线、法兰、阀门、设备等型号及几何尺寸，对照库存储备，及时准确地提供备件；

c、根据事故的程度，及时向外单位联系，调剂物质、工程器具等；

d、负责对抢救受伤、中毒人员的生活必需品的供应；

e、负责抢险救援物质的运输。

2、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建设单位编制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于2023年10月25日通过了湖州市生态环境局南浔分局的备案，备案编号为330503-2023-150-L。该应急方案针对可能发生的环境应急事件明确了事故等级及处置方式、应急组织机构和人员岗位职责等，并定期组织开展事故处理的培训及演练活动。

3、环境监测计划

企业按照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要求制定了环境监测计划，并按计划进行了监测，监测结果均达标。

## 2.2配套措施落实情况

本项目在南浔区和孚镇重兆村汇源路1号实施，实施后周边主要环境保护目标未发生变化，根据环评要求，本项目无需设置大气防护距离。

## 2.3其他措施落实情况

本项目无林地补偿、珍稀动植物保护、区域环境整治、相关外围工程建设等其他情况。

# 3整改工作情况

验收监测单位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2018年第9号公告，2018年5月15日）要求，进一步完善相应验收报告、验收材料。

企业强化各类工业固废入厂、入炉配伍控制，进一步加强各类环境保护设施运营管理，确保稳定达标排放；企业定期进行应急演练，以期事故发生时带来的环境影响降到最小；加强各重点设施防腐防渗管理和维护，保证项目正式运行过程中不对项目所在地土壤及地下水产生不利影响。